

## 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京汉置业非公开发行债务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债务融资情况概述

1、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为拓展融资渠道，确保经营性资金需求，拟向青岛国富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金所”）申请发行总额为 10,000 万元的债务融资计划类产品。

2、本债务融资计划募集金额 1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6 个月，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符合本债务融资计划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筹集资金将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用途。

3、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汉置业非公开发行债务融资计划的议案》。

### 二、非公开发行债务融资的发行方案基本情况

#### 1、发行方/实际融资人基本信息

发行方名称：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872549X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 8 号院 1 号楼 802 室

法定代表人：田汉

注册资本：35,000 万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2000 年 12 月 01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信息咨询；销售钢材、建筑材料、商品房。

2、发行方式及对象：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符合本债务融资计划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

- 3、发行备案规模：拟发行总额 1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
- 4、借款期限：6 个月；
- 5、募集期限：180 天；
- 6、借款利率：按照当期市场情况进行定价；
- 7、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项目建设资金等；
- 8、挂牌登记机构：青岛国富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9、还款安排：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及利息；
- 10、增信措施：本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保证担保。

### 三、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顺利发行，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办理与本非公开债务融资计划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制定本债务融资计划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债务融资计划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期限、发行规模、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 2、决定聘请本债务融资计划发行中介服务机构，办理本债务融资计划发行申报事宜；

- 3、代表公司进行所有与本债务融资计划发行相关的谈判，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及法律文件；

- 4、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及资金使用安排；

- 5、办理与本债务融资计划有关的其他事项。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债务融资计划筹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公司生产经营创造良好的条件，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是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不良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0日